

关于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上会师报字(2011)第 1201 号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 对后附的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关于201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一、管理层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 保证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为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鉴证工作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其他必要的证据等。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 - 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 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 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 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 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1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干群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小虎

中国 上海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2010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174号文核准, 公司于2007年7月23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700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5.43元, 募集资金总额为14,661万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为13,634.30万元, 于2007年7月27日全部到帐, 并经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上会师报字(2007)第1447号验资报告审验。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余额

截至2007年12月31日, 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2,817.53万元;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527.14万元。

2008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4,183.44万元, 截至2008年12月31日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5,500万元, 到期日为2009年3月22日, 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606.19万元。

2009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896.99万元, 截至2009年12月31日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4,500万元, 到期日为2010年3月22日, 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709.20万元。

2010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769.48万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2,500万元, 到期日为2011年3月17日, 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1,939.72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06年制订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 经200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 2007年8月29日经公司200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次修订; 2008年7月13日经公司200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次修订。根据公司的《募

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的支出严格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每一笔募集资金的支出，均由项目管理部门提出申请，由财务部审核，财务总监、总经理签批，会计部门执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审部进行日常监督。财务部门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将检查情况报告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根据《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项账户银行账号为：19-350501040018866，银行名称：中国农业银行海宁市许村支行。

公司已与保荐人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海宁市许村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因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保荐、承销等投资银行业务全部转移至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人变更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已于2009年8月与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投资银行业务转移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本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年度未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高档经编面料及印染后整理技术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18,432万元。截至2007年7月27日，公司以自筹资金累计投入2,817.53万元。以上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业经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上会师报字(2007)第1487号《关于浙江宏达经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

审核报告》审核。公司已于2007年8月13日置换出上述资金。本次置换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08年3月18日，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具体时间为2008年3月19日至2008年9月18日，公司按期于2008年9月12日归还了上述款项。

2008年9月22日，公司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具体时间为2008年9月23日至2009年3月22日，公司按期于2009年3月19日归还了上述款项。

2009年3月23日，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具体时间为2009年3月24日至2009年9月23日，公司按期于2009年9月22日归还了上述款项。

2009年9月23日，公司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具体时间为2009年9月23日至2010年3月22日，公司按期于2010年3月19日归还了上述款项。

2010年3月29日，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具体时间为2010年3月30日至2010年9月29日，公司按期于2010年9月10日归还了上述款项。

2010年9月17日，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具体时间为2010年9月18日至2011年3月17日，公司承诺按期归还上述款项。

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10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634.3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69.4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194.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经编及印染	否	13,634.30	13,634.30	9,194.58	769.48	9,194.58	-	100.00%	2011年12月	-	-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项目实施以来, 受客观因素的影响, 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误。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未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未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见本报告三、3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见本报告三、4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939.72万元存放于专户, 2,5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受客观因素的影响, 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进度较原计划有所放缓, 同时弹力面料产品市场萎缩较大, 为生产该产品投入资金实施项目风险较大。经董事会决议, 暂缓实施弹力面料部分的建设内容, 择机再实施。								